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BOARD
HOLDINGS LIMITED**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KINGBOARD LAMINATES
HOLDINGS LIMITED**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8)

聯合公告

有關擬發行人民幣股份之最新情況

本公告乃由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建滔」，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建滔集團」)及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建滔積層板集團」)自願聯合公佈。建滔積層板為建滔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兩者之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茲提述建滔及建滔積層板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之聯合公告(「先前公告」)。除另有指明外，先前公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先前公告所披露，國信已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證監局遞交初步備案，內容有關其就擬發行人民幣股份而擬向建滔積層板提供輔導，惟尚未就擬發行人民幣股份作出正式申請，且尚未就擬發行人民幣股份之時間表、發售規模、架構或其他條款作出最終決定。先前公告亦有說明，擬發行人民幣股份(如有)須視乎(其中包括)現行市況、估值，並取得建滔積層板及建滔(如適用)之董事會及股東以及監管部門的必要批准後方可落實。

建滔及建滔積層板謹此向股東提供最新情況，鑑於建滔積層板與國信尚未就擬發行人民幣股份之預期估值達成一致，並考慮到建滔積層板對其長期前景表示樂觀且其並無進行股本集資之迫切需要，建滔積層板無意於未有最佳估值時落實擬發行人民幣股份，而建滔積層板認為最佳估值符合自身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故其已決定暫緩擬發行人民幣股份。建滔積層板將繼續評估有關

情況並可能會適時重新考慮擬發行人民幣股份之可行性。建滔及建滔積層板均認為上述決定概不會對建滔集團及建滔積層板集團之整體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造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承董事會命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家亮

承董事會命
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林廷軒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建滔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康綢璽、薛熾、阮辛滔、重慶、鄧前烈